

证券代码：300499

证券简称：高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83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董事会。
- 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

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